

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书

锡人社察询字〔2026〕第 1-8 号

无锡源石云科技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、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，我局对你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情况实施劳动保障监察。请你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前到无锡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接受调查询问，并携带下列 1-4 项材料：

- 1、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；
- 2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；
- 3、职工王顺利 2025 年 12 月至 2026 年 3 月的考勤记录；
- 4、职工王顺利 2025 年 12 月至 2026 年 3 月的工资发放记录。

上述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。请你单位收到本调查询问书后立即联系我局劳动保障维权中心，并于规定时间内配合调查。不按本调查询问书要求接受调查询问的，将依据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三十条规定处理。

联系单位：无锡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地址：无锡市塘南一支路 4-1 号

联系人：周珂煊 徐小亮

联系电话：85030610

无锡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

2026年6月5日

